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 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医药”）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江苏汇鸿医宁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宁公司”）51%股权，挂牌价格拟不低于2,893.49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2020年3月3日，转让方汇鸿医药与受让方陈苡然签署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汇鸿医药将其持有的医宁公司51%的国有股权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转让给陈苡然。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根据汇鸿医药（甲方）与陈苡然（乙方）签署的《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中产权交割事项约定：“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完毕首期交易价款后，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向甲、乙方出具产权交易凭证。乙方应自收到产权交易凭证且已为剩余交易价款办理完毕担保手续次日起5个工作日，办理本次产权转让涉及的变更登记手续，甲方配合乙方提供办理变更手续所需材料。”汇鸿医药于2020年3月18日收到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苏产交【2020】32号），截至目前，乙方已根据约定支付首期交易价款1,446.745万元至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剩余交易价款担保手续已完成。

后续双方将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各自责任，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